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67,064,260.29	7.27	1,196,537,549.46	25.2
利润总额	20,976,434.82	不适用	75,676,090.08	92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79,132.86	不适用	61,929,157.30	43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414,887.74	不适用	46,702,411.01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40,326,260.29	-74.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不适用	0.38	376.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不适用	0.38	376.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	增加1.27个百分点	3.61	增加2.89个百分点
总资产	2,339,277,163.62		2,403,643,064.13	-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701,570,731.20		1,683,423,092.77	1.08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153.95	92,822.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690,071.70	7,201,267.2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30,330.41	9,585,170.31	
对外委托理财取得的损益			
除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因税收会计处理差异,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损益			
除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处置固定资产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政府、司法机关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处置主要非流动资产形成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处置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9,063.52	109,636.94	
除所得税费用外各项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4,464.24	
减:所得税影响额	70,111.64	1,939,137.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964,245.12	15,226,746.2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利润总额-本报告期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功能性聚烯烃热敏胶股胶和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两类主要产品毛利率提高所致
利润总额-年初至报告期末	927.56	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功能性聚烯烃热敏胶股胶和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两类主要产品毛利率提高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报告期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功能性聚烯烃热敏胶股胶和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两类主要产品毛利率提高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年初至报告期末	430.04	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功能性聚烯烃热敏胶股胶和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两类主要产品毛利率提高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	-74.63	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本报告期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净利润增加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本报告期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净利润增加所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	主要系报告期内净利润增加所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8	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净利润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3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股)	质押、 冻结或 司法冻结 股份数 数量
汪加胜	境内自然人	43,241,401	26.56	0	无
韩耀德	境内自然人	9,274,762	5.70	0	无
新嘉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惠思曼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30,000	1.98	0	无
蔡晓彬	境内自然人	2,429,300	1.49	0	无
谢淑成	境内自然人	2,079,639	1.28	50,000	无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 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2,400	1.11	0	无
广州市鼎山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0,750	0.98	0	无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4,472	0.95	0	无
谢淑成	境内自然人	1,494,788	0.92	0	无
唐武通	境内自然人	1,233,800	0.76	0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汪加胜	43,241,401	人民币普通股	43,241,401		
韩耀德	9,274,762	人民币普通股	9,274,762		
新嘉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惠思曼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30,000		
蔡晓彬	2,429,300	人民币普通股	2,429,300		
谢淑成	2,028,639	人民币普通股	2,028,639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 证券账户	1,802,4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2,400		
广州市鼎山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600,75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75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1,544,472	人民币普通股	1,544,472		
谢淑成	1,494,788	人民币普通股	1,494,788		
唐武通	1,233,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3,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加胜、韩耀德，两人互为夫妻关系。 韩耀德为广州市鼎山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其间接持有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在参 加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新嘉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惠思曼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230,000股,蔡晓彬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 有公司股票429,300股,上述两账户通过融资融券及转融通持有上市公司股份78,400股。除上述外,公司无其他通过融资融券及转融通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新嘉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惠思曼第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投资者协议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230,000股,由该基金通过投资者协议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429,300股,由该基金通过投资者协议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79,400股。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

持有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负责人:汪加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艳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嘉琪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9月

编制单位: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1—9月)	2026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9,239,157.58	1,303,679,685.5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907,801.08	22,886,294.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97,696.28	31,173,878.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8,144,653.94	1,357,939,771.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8,016,522.76	1,046,712,700.37
支付给职工及支付的各项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7,019,303.05	1,109,001,623.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26,350.39	158,938,147.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8,260.6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0,802,943.31	2,418,079,313.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896,246.67	12,427,041.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0,400,000.00	2,888,709,087.7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114,000.72	234,320,989.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688,942.59	2,183,758,324.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借款收到的现金	369,360,700.00	276,505,962.8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9,360,700.00	276,505,962.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613,366.22	168,312,776.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11,594.65	48,284,367.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89,950.06	16,763,346.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4,114,910.93	233,360,490.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45,789.07	43,145,472.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02,101.28	3,295,806.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747,863.17	-278,709,669.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2,908,336.96	621,417,197.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060,473.79	342,707,527.95

公司负责人:汪加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艳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嘉琪

(三)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6-057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2026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6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6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6年9月30日为预留授予日,以22.21元/份的行权价格向符合条件的16名激励对象授予30万份股票期权,以11.11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条件的16名激励对象授予30万股限制性股票。

2026年10月12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L10418号),截至2026年10月8日止,公司收到2026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李庆阳、肖薇等16人缴纳的货币出资人民币3,333,000.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300,000.00元。

基于以上事项,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62,832,896元增加至163,132,896元,公司股本由162,832,896股变更为163,132,896股。

二、本次《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公司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162,832,896元(货币单位为人民币,下同)。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163,132,896元(货币单位为人民币,下同)。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2,832,896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股份为162,832,896股,可以质押其他类别的股份。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3,132,896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股份为163,132,896股,可以质押其他类别的股份。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中的其他条款无实质性修订,包括对《公司章程》条款序号、正文部分援引其他条款序号、标点的调整、目录更新等不影响条款含义的 wording 修订。因不涉及实质性变更以及修订范围较广,不进行逐条列示。	

本次变更注册资本、章程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办理后续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至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以上《公司章程》修订内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核准的内容为准。

修订后的章程全文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6-056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9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8日(星期日)下午16: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预先发送至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ir@cnlusha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了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9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9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汪加胜先生

董事会秘书:肖薇女士

财务总监:李慕琪先生

独立董事:容毅智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9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8日(星期日)下午16: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邮箱(ir@cnlusha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肖薇

电话:020-82107339

邮箱:ir@cnlusha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6-054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2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10月29日在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埔北路22号301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汪加胜先生主持,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7)。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